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分公司生产车辆轮胎项目公开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PMJT-HLBE-2025-01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分公司生产车辆轮胎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2.3万元,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竞争性磋商。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扎兰屯分公司生产车辆常年行驶,主要用于生产运输,现有轮胎已达使用年限,部分轮胎出现胎面磨损超标、裂纹等情况,存在安全隐患,且已影响运输效率,无法满足日常生产安全,为保障生产车辆安全行驶,确保生产计划顺利推行,拟对生产车辆轮胎进行零星购买,生产车辆共计28辆,年预计行使92.77万公里,年预算12.3万元,服务期限2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分公司生产车辆轮胎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分公司生产车辆轮胎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响应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2. 响应人须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 响应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并提供体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资格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 响应人近三年2022年至投标截止日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服务质量问题,未发生重大生产及安全生产事故,所供货设备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安全事故; *5. 参与本次招标的响应人没有被工商机构列到经营异常名录(提供工商部门官方网站查询的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证明截图(<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及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http://wenshu.court.gov.cn/>); *6. 响应人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无失信记录截图(<http://www.creditchina.gov.cn/>)); 7. 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8. 响应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具有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能力,能满足轮胎更换标准,具备按时完成轮胎更换任务的能力; *9.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内蒙古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 *10. 响应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的投标,本项目中标供应商不得分包、转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1-25 09:00:00到2025-12-01 17:00:00。

获取方式：电子邮件获取，售价500元（售出不退），报名时请发送报名资料至2468920443@qq.com（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08 14: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中电天禧小区3号楼106门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08 14: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中电天禧小区3号楼106门市。。

七、其他

报名时，供应商需提供下列材料：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的原件）。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原件）。
- 3、响应人须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4、响应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并提供体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资格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5、响应人近三年2022年至投标截止日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服务质量问题，未发生重大生产及安全事故，所供货设备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安全责任事故，（提供声明函）；
- 6、参与本次招标的响应人没有被工商机构列到经营异常名录（提供工商部门官方网站查询的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证明截图(<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及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http://wenshu.court.gov.cn/>)
- 7、响应人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无失信记录截图(<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8、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声明函）；
- 9、响应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具有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能力，能满足轮胎更换标准，具备按时完成轮胎更换任务的能力，（提供声明函）；
- 10、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截图）。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内蒙古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提供声明函）；
- 11、响应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

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提供声明函）。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的投标，本项目中标供应商不得分包、转包。

注：1.报名时需下载附件《投标报名表》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填写完整，加盖公章；

2.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成一个PDF发送邮件至邮箱2468920443@qq.com，发送成功，请联系代理公司审核。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s://www.chinapost.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伊敏大街**

联系人：**鲁女士**

电话：**13947036855**

邮件：**3009880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普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5849156574**

邮件：**2468920443@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琳（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普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